

4%，一万元以上抽5%”。

(三) 入口税。对从白区进口货物，若苏区不需要的实行重税，苏区需要的实行轻税，而苏区急需的则免税。《税务条例》规定：“纸烟、酒、旱烟、水烟、香水以及非工农必需品，皆得从值抽5%起，以至30%止。盐、布匹、棉花、粮食、中西药材、耕牛、小猪、洋油、生发油等皆得免税”。

(四) 出口税。对出口货物中，苏区多余的实行轻税，苏区不足的实行重税，苏区紧缺的则禁止出口。《税务条例》规定：“粮食、布匹、棉花、中西药材、耕牛、小猪、盐等，皆得从值抽20%起以至55%止，必要时苏维埃政府得禁止出境。茶叶、锅、煤炭、木耳、木料、鸦片烟等皆得免税”。

川陕苏区的关税政策，极大地促进了苏区经济发展。白区报纸曾报道：“彼（指苏区）尤知关税政策之原则，厉行保护贸易。如对奢侈品抽税极重，以防奢侈风尚之流行；对于赤区极需之物品则免其入口税，对于赤区之特产则免其出口税，均是各国奉为金科玉律的关税原则，较之一般军阀，只知刮地皮，不顾一切生息事业者，恐似稍胜一着。”

三、税收征管

川陕苏区城镇坐商较少，绝大部分为流动商贩。营商者必须向税务机关申报登记后，由税务机关发给营业执照，才能经商营业。坐商营业累进税按月征收，特种税中，开烟馆者，按月定等定额征收；银耳、屠宰及其它货物出售者，均照值按次计征。专营赤白区进出口货物的商人，均照货物价值按次征收，白区通商货物经过苏区边境同样照值按次征税。苏区商人外出购销货物，必须向当地苏维埃政府报告，由政府发给“通行证”，再向税务机关申报，经税务人员检验货物后，方可出外贸易。

四、税务检查

《税务条例》规定：税务人员在征收管理上绝对禁止徇私舞弊，不得向纳税人妄取分文。凡税务机关的设立地，当地苏维埃机关应监督税务人员履行职责，防止其徇私舞弊，并帮助盘查偷漏税奸商。一次查出，除缴应征税款外，并课以罚金。二次查出则全部没收。除规定座商建立简易账册外，外来经商者必须先向税务机关报告，随报随查。若隐瞒不报，或以多报少，一经查出，除缴纳正税外，还课处罚金，再次查出则全部没收。对大烟、银耳、猪肉都是先税后卖，按规定税率在开征收累进税执据上贴足等额印花备查，并在货物上加盖“查讫”章，猪肉则盖上“川陕省苏维埃××县工农税务局验讫”印戳，才能设摊出售。总局和县分局特设巡视员加强对内外检查，县分局的巡视员必须每10天巡视一次，算账并提钱。工农税务局规定：（一）凡是建立税务机关的地方，在政治、行动

上直接受当地党、苏维埃的领导和监督，但在经济系统和工作人员的管理上，受上级税务机关指挥。如果税务人员发生反革命行为，当地领导机关需负责处理；（二）竭力帮助税务局工作，并监督奸商偷税和税务人员舞弊。绝对不准无组织地乱收税，若有发生，即交苏维埃革命法庭制裁；（三）税务工作人员要严厉地执行《税务条例》，宣传累进税的意义，时常注意反革命分子混入税务机关违反工农利益，要与一切破坏分子作斗争。各县税务局均按月定期解缴税款，多则上千元，少则三四百元，为确保税款安全，全部实行武装押运。

川陕苏区经济与税收相互促进，充裕的税收既保障了部队给养，还购买了大量的枪支弹药及其它军事装备，不仅为粉碎蒋介石精心策划的30万大军“三路围攻”和“六路围剿”提供了坚强后盾，还为川陕红军北上抗日奠定了坚实的物质基础，在中国革命史上谱写了一曲可歌可泣的英雄壮歌。●

（作者单位：四川省巴中市地税局）

图片新闻

江西省赣县五云乡财政所8年来利用国际农发基金小额贷款扶持农民种菜，已打造成专供赣州市的无公害蔬菜生产基地。

（吴安华 摄影报道）

